

# 关于合肥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报告编码：京24709HGVA0



## 目 录

关于合肥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合肥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1-7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中证天通（2024）证专审 21100004 号

合肥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合肥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乐种业”）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 一、管理层的责任

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7 号》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丰乐种业管理层的责任。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丰乐种业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



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丰乐种业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编制，反映了丰乐种业截至2024年10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五、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丰乐种业为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之用，不适用于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4年11月13日



## 合肥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7号》的规定，合肥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乐种业”、“公司”、“本公司”）截至2024年10月31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以及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2062号文《关于核准合肥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向朱黎辉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的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合肥兴泰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0,709,504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7.47元，募集资金总额为79,999,994.88元，扣除与发行有关费用6,916,541.73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3,083,453.15元。该事项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大华验字〔2019〕000474号《验资报告》。

本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要求，结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相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设立专项账户进行管理、并专款专用。2019年11月，公司和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政务区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499070100100278220）。

截止2024年10月31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且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销户，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具体的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24年10月31日余额	备注
------	------	------	--------	---------------	----



合肥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政务区支行	499070100 100278220	74,319,994.88	-	已于 2020 年 11 月 20 日注销
合计			74,319,994.88	-	

注：初始存放金额 74,319,994.88 元与前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 73,083,453.15 元差异 1,236,541.73 元，均系发行费用。

##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说明

###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的情况。

### （三）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详见附件 1。

###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 （五）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不存在闲置的情况。

##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效益低于承诺 20%（含 20%）的情况。

## 四、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 （一）资产权属变更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2062 号文《关于核准合肥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向朱黎辉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的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申建国、朱黎辉、任正鹏、陈花荣、谷正学、焦艳玲等 34 名股东合计持有的四川同路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同路农业”）100%的股权，支付对价为 29,000.00 万元。其中，按照 6.23 元/股发行股份 30,256,821.00 股，支付对价 18,850.00 万元，占总对价的 65%；现金支付 10,150.00 万元，占总对价的 35%。根据绵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8 年 12 月 18 日核发的《营业执照》，涉及购买资产的过户事宜已办理完毕，丰乐种业持有同路农业 100%股权，同路农业成为丰乐种业的全资子公司。

## （二）资产账面价值变化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8.12.31	2019.12.31	2020.12.31	2021.12.31	2022.12.31	2023.12.31	2024.10.31
资产总额	18,018.27	21,030.35	23,444.57	25,413.36	22,746.71	29,401.60	43,644.92
负债总额	4,244.70	4,422.60	4,955.09	4,338.95	4,698.98	7,620.42	22,305.52
净资产	13,773.57	16,607.76	18,489.48	21,074.41	18,047.72	21,781.18	21,339.41

## （三）生产经营及效益情况

同路农业主要从事种子生产销售。自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评估基准日后，同路农业经营状况良好，市场竞争力持续提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 1-10 月（未审）
营业收入	8,645.29	10,195.29	10,851.08	12,582.97	17,063.37	26,097.78	5,458.43
营业利润	2,271.96	2,859.11	2,620.19	2,603.19	2,327.28	3,664.12	-451.06
利润总额	2,272.63	2,858.50	2,612.61	2,603.73	1,984.04	3,733.45	-441.69
净利润	2,268.93	2,834.18	2,567.62	2,584.93	1,973.32	3,733.45	-441.77



#### （四）盈利预测以及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本公司与申建国、朱黎辉、任正鹏、陈花荣、谷正学、焦艳玲等 34 名股东于 2018 年 5 月 15 日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交易对方承诺，同路农业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实际净利润数（以聘请的审计机构审计的同路农业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税后净利润，该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为准）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1,600.00 万元、2,400.00 万元、3,250.00 万元。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大华核字[2021]004397 号），经审计后，2018 年-2020 年度，同路农业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为 2,291.86 万元、2,836.86 万元、2,571.41 万元，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的影响金额为 145.06 万元、117.33 万元、95.53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税后净利润金额为 2,146.80 万元、2,719.53 万元、2,475.88 万元，合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税后净利润金额为 7,342.21 万元，已实现 2018 年-2020 年度业绩承诺。

#### 五、其他差异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一致。

#### 六、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11 月 13 日批准报出。

附件：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 附件 1

##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合肥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支付购买同路农业股权的现金对价	支付购买同路农业股权的现金对价	10,150.00	7,308.35	7,431.84	10,150.00	7,308.35	7,431.84	123.49	不适用
2	支付中介机构费用及相关税费	-	1,637.00	-	-	1,637.00	-	-	-	不适用
3	2×10T/h 玉米种子加工包装生产线建设项目	-	4,040.00	-	-	4,040.00	-	-	-	不适用
4	高通量分子育种平台建设	-	1,033.00	-	-	1,033.00	-	-	-	不适用
5	种子储备基金	-	1,640.00	-	-	1,640.00	-	-	-	不适用
	合计		18,500.00	7,308.35	7,431.84	18,500.00	7,308.35	7,431.84	123.49	不适用

募集资金总额：8,000.00  
 与发行有关的费用：691.65  
 募集资金净额：7,308.3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7,431.84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7,431.84  
 2019 年：7,431.84  
 2020 年：-



注 1：因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募集资金在扣除中介机构费用及相关税费之后，已全部用于支付购买同路农业股权的现金对价，支付现金对价的缺口部分，已经通过自筹资金解决；实际投资金额与承诺投资金额差异原因系发行费用通过自身流动资金支付，未通过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支付，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多出来的该部分资金用于支付购买同路农业股权的现金对价。

注 2：2X10T/h 玉米种子加工包装生产线建设项目和高通量分子育种平台建设项目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六十三次会议和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终止实施。

注 3：种子储备基金已靠自筹资金完成。



## 附件 2

##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4 年 10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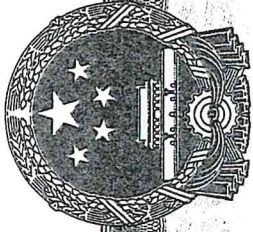
编制单位：合肥丰乐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 项目名称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 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业绩对赌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 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1	支付购买同路农业 股权的现金对价	不适用	7,250.00	2,146.80	2,719.53	2,475.88	7,342.21	是
2	支付中介机构费用 及相关税费	不适用	-	-	-	-	-	不适用
3	2×10T/h 玉米种 子加工包装生产线 建设项目	不适用	-	-	-	-	-	不适用
4	高通量分子育种平 台建设项目	不适用	-	-	-	-	-	不适用
5	种子储备基金	不适用	-	-	-	-	-	不适用

注：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的审计报告（大华核字[2024]004397 号），同路农业业绩承诺金额为 2018 年 1,600.00 万元，2019 年 2,400.00 万元，2020 年 3,250.00 万元，累计业绩承诺金额为 7,250.00 万元。经审计后，2018 年-2020 年度，同路农业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税后净利润金额为 2,146.80 万元、2,719.53 万元、2,475.88 万元，合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税后净利润金额为 7,342.21 万元。





# 营业执照

(副本) (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089662085K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先云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增资、减资、清算、债务重组等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其他会计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2722.5万元

成立日期 2014年01月0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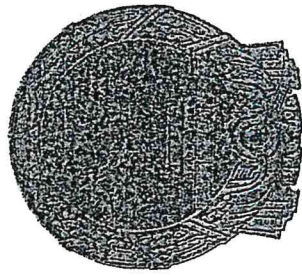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43号1号楼13层1316-1326

登记机关



2024年10月28日





证书序号: 0011978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 执业证书



名称: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张先云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43号1号楼13层1316-1326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267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8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2月16日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三年十一月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陈峰  
 Full name: 陈峰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2-01-27  
 Date of birth: 1972-01-27  
 工作单位: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140104720127341  
 Identity card No.: 140104720127341



证书编号: 140100510052  
 No. of certificate: 140100510052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1 年 12 月 16 日  
 Date of issuance: 2001 年 12 月 16 日



年 月 日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姓名: 陈峰  
 证书编号: 140100510052



陈峰 140100510052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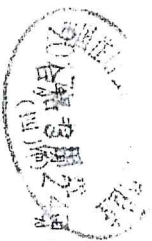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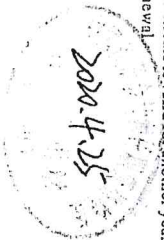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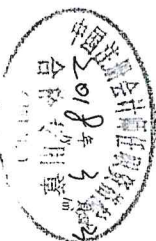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1年11月20日

2021年11月2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0年10月16日

2020年10月16日

姓名: 吴冬冬  
证书编号: 110002674790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姓名 Full name: 吴冬冬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9-06-05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安徽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42401198906059119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267479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安徽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6年12月28日  
Date of Issuance

